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2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要约收购系中联重科向除中联重科以外的其他全体股东发出的部分要约收购，中联重科旨在通过本次要约收购增持路畅科技的部分股份，巩固控制权，不以终止上市公司的上市地位为目的。本次要约收购不会导致路畅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要约收购范围为路畅科技除中联重科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预定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 28,596,000 股，占路畅科技总股本的 23.83%，截止本公告签署日，要约收购的价格为 21.67 元/股。

3、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共计 30 个自然日，即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4 月 29 日。

4、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最多合计持有路畅科技 64,584,000 股股份，占路畅科技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53.82%。

5、股价波动可能导致要约收购失败，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路畅科技”、“上市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29 日收到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收购人”“中联重科”）送达的《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以

下简称《要约收购报告书》) 及相关文件, 依据上述《要约收购报告书》, 就本次中联重科以要约方式收购路畅科技的部分股份 (以下简称 “本次要约收购”) 相关事项作出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 本次要约收购的基本情况

本次要约收购范围为路畅科技除中联重科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28,596,000股, 占路畅科技总股本的23.83%, 要约收购的价格为21.67元/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种类	要约价格 (元/股)	预定要约收购股份数 量 (股)	占路畅科技已发行股 份总数的比例 (%)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1.67	28,596,000	23.83

若路畅科技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至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要约价格及要约收购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的调整。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 中联重科最多持有路畅科技64,584,000股股份, 占路畅科技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3.82%, 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上市公司上市地位为目的, 本次要约收购后上市公司的股权分布将仍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

本次要约收购所需最高资金总额为619,675,320元, 中联重科已于2022年3月14日将123,935,064元 (相当于收购资金总额的20%) 存入中登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履约保证金。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为30个自然日, 即2022年03月31日至2022年04月29日。在要约收购期限内, 投资者可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上查询截至前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以及撤回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

(二) 收购人基本情况

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披露日, 收购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湖南省长沙市银盆南路 361 号
主要办公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银盆南路 361 号
法定代表人	詹纯新
注册资本	8,666,612,984 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7121944054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开发、生产、销售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环卫机械、汽车起重机及其专用底盘、消防车辆及其专用底盘、高空作业机械、应急救援装备、矿山机械、煤矿机械设备、物料输送设备、其它机械设备、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光机电一体化高新技术产品并提供租赁、售后技术服务；销售建筑装饰材料、工程专用车辆及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和监控品）；润滑油、润滑脂、液压油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成品油零售（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自有资产进行房地产业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二手车销售；废旧机械设备拆解、回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99-08-31 至 无固定期限
通讯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银盆南路 361 号
联系电话	86-731-85650157

三、 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要约收购前后，路畅科技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没有发生变化。

2、收购人已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同时聘请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对此次要约收购出具了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

3、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积极推进后续相关事项和进程，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